

##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9:15-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括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6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9月6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师园二路5号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b>100</b> |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           |
|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             |
| 1.00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2. 披露情况及相关说明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2.00《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为特别决议提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表决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属于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9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

2、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师园二路5号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2年9月9日17:30之前送达公司，邮寄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师园二路5号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430223，来信请注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登记表详见附件2。

####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志波、严微

联系电话：027-87922159

传真号码：027-87921803

电子邮箱：[zhibo.liu@drlaser.com.cn](mailto:zhibo.liu@drlaser.com.cn)

[yanwei@drlaser.com.cn](mailto:yanwei@drlaser.com.cn)

#### 5、其他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 五、备查文件

- 1.《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

- 1.《授权委托书》
- 2.《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 附件1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  
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的<br>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备注：

1. 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3.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附件2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股东姓名/名称          |  |
| 股东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 股东账户号码           |  |
| 持股数量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 备注               |  |

注：1.请用正楷字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附件 3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776
2. 投票简称：帝尔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